

温室气体排放管理办法

第一条 目的

为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在应对气候变化和促进低碳发展中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加强对温室气体排放的控制和管理，规范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及相关活动，加强中信戴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生产过程中大气污染物排放控制管理，持续性降低二氧化碳排放，有效降低碳减排成本，实现碳资产价值升值，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特制定本管理制度。

第二条 适用范围

本制度适用于公司及各子公司生产过程中二氧化碳排放控制。

第三条 定义

1、温室气体，是指大气中吸收和重新放出红外辐射的自然和人为的气态成分，包括二氧化碳、甲烷、氧化亚氮、氢氟碳化物、全氟化碳、六氟化硫和三氟化氮。

2、碳排放核算，是指为了报告组织边界内所有生产设施在报告期内产生的直接或者间接温室气体排放量而开展的排放边界识别、排放量计算、相关资料收集等行为。

第四条 职责

（一）绿色低碳发展中心

1. 根据国际、国家与行业政策规范，规划及调整排放路线；统一协调各执行小组降碳举措方案，推进：“能源结构优化、排放回收”等绿色低碳工作矩阵式管理。

2. 戴卡公司绿色低碳项目降碳举措前期调研、筹划、立项、实施等工作。

3. 对接戴卡公司其他部门，提供碳资产相关工作支持。

（二）各生产单位

1. 各生产单位是节能减碳工作落实的责任主体，负责贯彻执行国家、地方和公司有关节能减碳管理的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和制度。

（三）财务管理中心

1. 负责研究国家有关低碳财税优惠政策，提出公司享受优惠政策的建议，并组织开展申报工作。

（四）全球供应链管理中心

1. 负责健全和完善公司所有原材料、产成品物料原始数据电子及纸质台账，向各厂区提供准确完整的数据资料。

2. 协助核定各类原材料及产成品明细台账。

（五）再生铝项目部

1. 推进再生铝项目建设，促进公司绿色低碳发展能力提升。

第五条 工作内容与要求

（一）降低碳排放

1. 根据国家节能减碳要求、行业碳排放水平，结合公司生产经营计划，制定戴卡公司温室气体减排计划，其中包含中期减排目标和减排路径。同时戴卡公司将每年复审温室气体减排计划，确认是否达到要求。如戴卡公司内部改变减排基准和目标，也将对温室气体减排路径进行复审。

1. 储备碳排放管理人才，组织相关培训学习，及时关注市场动态及政策变化

（三）保密

1. 公司各厂区、业务部门和个人不得擅自披露碳排放及碳资产相关信息。

第六条 附则

- (一) 本制度由公司绿色低碳发展中心负责解释。
- (二) 本制度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第七条 审核表

版本	起 草	审 核	批 准	生效日期
A	牛泰然	\	赵志强	2024. 3. 15